

# 「媽媽」考

胡紹文\*

## 一、釋「媽媽」

### (一) 指母親，與「媽」同義

1. 視此兒蓋真生人，眉目可愛，姨媪輩抱出撫玩，便能呼父母為爹爹媽媽。（《夷堅志·鬼太保》）

2. 見去歲之過所生媽媽在旁指我泣曰：「此是陰府，汝何為亦來？」（《夷堅志·霍秀才歸土》）

在古代典籍中，「媽媽」用來稱呼母親的例子較少，它的另外幾種意義則應用較廣。

### (二)、稱呼長輩婦女

1、指丈夫的母親，即婆婆。

不知那個是媽媽？不知那個是公公？諸親九眷鬧叢叢，姑娘小叔亂烘烘。（《清平山話本·快嘴李翠蓮記》）

2、指鴿母。

妾身是洛陽樂籍張媽媽是也。（《雲窗夢》二折）

3、婢女對女主人的稱呼。

只聽得外面道：「告媽媽，不是錦兒多口，不如媽媽且歸，明日爹爹自歸來。」（《京本通俗小說·西山一窟鬼》）

4、泛稱老婦人。

今人稱婦人為媽媽。（元·俞琰《席上腐談》）

### (三)、稱呼老年男子之妻

員外張士廉，年過六旬，媽媽死後，孑然一身，並無子女。（《京本通俗小說·志誠張主管》）

除了指「母親」外，「媽媽」的其他用法在普通話中已經消亡，但在方言中仍有遺存。在武漢方言中，除(二)2、3兩個義項由於社會現象的消失而消亡外，「媽媽」的其餘幾義仍在口語(尤其是中老年人口語)中廣泛應用。例如：「你媽媽是個好人。」這句話因說話

---

\* 上海師範大學語言所研究生

對象不同，有三種不同的解釋：如果說話對象是已婚女子，指其婆婆；若說話對象為中老年男子，則指其妻子；只有對小孩，才指其母親。

「媽媽」在漢語方言中具有多種稱謂功能，體現了漢語方言稱謂的一種張力。這種張力是方言的某些詞語在特定的交流環境中、特殊的語言範圍內，由於高頻率使用而產生的派生意義。它與詞義的引申有相似處，但又不同於詞義引申：因為引申義只是使詞語產生了新的義項；而方言的張力體現在它由詞語的內涵擴展開去，進而產生有相關意義的新詞，它有著較強的地域性和時代性。「媽媽」就是因為有「結婚的長輩女性」的內涵，而進一步指夫之母——婆婆，長輩婦女、老年婦女——老年男子之妻。

「媽媽」用來稱呼長輩女性時，帶有尊敬的意味。媳婦稱呼婆婆，是晚輩呼長輩；婢女呼女主人，是卑者對尊者，「媽媽」明顯帶有敬意。如《紅樓夢》中只有對那些年紀大、資歷老的女僕才稱「媽媽」。從現存口語來看，在上海郊區，「媽媽」表示對已婚而有孩子的女子的尊稱。武漢方言中對老年婦女的尊稱，也是在其姓氏後加「媽媽」或「婆婆」。福建莆田民間對長輩婦女的敬稱、尊稱，往往是在人名的後面加「媽」（音「馬」），或以她娘家的住址地名加「媽」（音「馬」）。

## 二、「媽媽」探源

北方方言區多呼母為「娘」，加上「媽」字在辭書中出現較晚，有人認為：「媽」、「媽媽」來源於南方方言：1、《喻世明言·窮馬周遭際賣錘媪》：「北方的『媪』字，即如南方的『媽』字一般。」2、明·方以智《通雅》：「江南又稱母親為『阿媽』。」3、今人陳剛《北京人對母親稱謂的演變》：「北京話對母親的稱謂，根據現有的資料知道最初是『娘』，而後才稱『媽』，再後才稱『媽媽』。來源可能都是南方。」（載《語文研究》1983年第2期）這些說法忽視了一點：「母」在上古即讀為ma，口語中呼母為ma的現象早已出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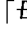
不僅漢語中稱呼母親為ma，綜觀世界各民族語言，除滿族用ama稱呼父親外，其它民族表示母親的親屬稱謂詞，音節均為/ma/，呼父均為/ba/。這決不是一種偶合，它反映了不同民族語言間的某種聯繫，說明人類語言產生時一些基本音是相似甚至相同的。母親是孩子出世以後首先見到的人，也是最為親密的人。孩子最初呀呀學語，往往先會叫母親，對母親的稱呼與孩子初期所掌握的有限語言相關。語音的發展是一種有規律、有先後順序的過程。「最早出現的音不外乎/ma/、/pa/、/da/、/ta/出現的先後順序更多地與發音難度有關，而不是與語意有關。」<sup>1</sup>顯然，英語中的mum、mama、dad、papa，漢語的媽媽（音mama）、爸爸（音baba），與滿語的ama一樣，只是人類語言初期階段的最早音節之一。起先，嬰兒對著父母親發出這種最原始的語音，是非常偶然的，這種語音只具有生理屬性和物理屬性，不具備社會屬性，並沒有實在意義；

1 靳洪剛《語言獲得理論研究》頁35。

久而久之，人們用它來代指最早接觸到的人——父親、母親，語言約定俗成因素的作用使它們具備了社會屬性，再用「爸」「媽」作詞素造詞時，它們便具有一定的理據意義。

在上古，口語中的「ma」已經出現，書面上寫作「母」。後來書面語與口語逐漸分化，出現文白異讀現象。書面語中「母」讀為mu，而口語中的ma則無字記音。那麼這一矛盾是如何緩解的呢？這必須聯繫漢字發展的事實來分析。

語言（包括書面語和口頭語）是人類最重要的交際工具，它的首要職能是為交際服務。語言的發展趨勢是由簡單到複雜、由粗糙到精細。漢字的發展也不例外。它經歷了三個階段：一是表意字階段，這一階段以象形、指事、會意字為主；二是假借字階段，以同音假借為主；三是形聲字階段。原初漢字是據意構形的，象形、指事、會意字都有以形表意的特點。在創造與使用表意漢字的過程中，漢民族形成牢固的「以形別義」的民族心理，書面上一字記一詞，一形表一義。隨著社會的發展，人們的認識領域不斷擴大，口語中大量新詞相繼出現；加上文白異讀現象，口語中有些詞已無字記音，這樣，原有的表意字已遠遠不能適應表達的需要，於是借字記音的假借應運而生。口語中的同音異義詞，在書面語中借同一個字來表示。許多同音語詞借一個記錄符號來表示，必然造成意義混淆，影響書面表達的準確性，造成人們理解的困難。為了彌補同音假借的不足，準確地記錄和傳達信息，就採用直接給同音字添加意符的辦法來區別同音異讀現象，因而產生了形聲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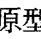
據此可以推斷：書面語中象形字「母」（甲骨文作)與口語中的ma產生異讀後，有一個階段，當以「馬」字為口語中的ma記音。由於「馬」一字多義易引起混淆，又添加義符「女」，於是「媽」字產生。閩南語中「媽」「馬」讀音相同，「媽祖」讀如「馬祖」；而媽祖文化所輻射的地區，又有馬祖鄉、馬祖島、馬祖列島等地名。它從一個側面反映了「媽」「馬」二字的聯繫。書面語中「媽」首見於《玉篇》。目前在正統文獻中尚未發現「馬」指代母親的例子，這可能與正統文獻力求規範、典雅有關，正統文獻歷經修改，早已失去原貌，即使有少數例子，可能也被刪掉了。或許隨著俗文獻研究的深入，這一推測會得到證實。

「母」起先讀為ma，又怎樣演變為mu的呢？這必須聯繫漢語語音發展的規律來分析。漢語語音發展過程中後高化現象比較普遍。如在漢語普通話及其它方言中，歌韻字的演變過程都是a-ɔ-o-u，發音時舌位的變化是從前到後、從低到高。「母」(ma)在上古為魚部字，其語音演變也是個後高化的過程。依王力先生之說，魚部a韻母發展的大致過程是：a-o-u<sup>2</sup>；潘悟云先生認為是a-ɔ-o-u，其分析更為詳細。由此「ma」在不同時期產生了一批同源詞：母、媽、孃、嫫、姥、姆，均可用來稱呼母親或年長女人。

2 王力《漢語史稿》頁77。

### 三、從「媽」、「媽媽」看漢民族文化心理

#### 1. 避諱心理

在各民族語言中，稱呼母親的詞，還指乳房。如英語中的mama，德語的Mamma，法語的mama、mamma，既指母親，又指乳房，音節相同。漢語方言俗語中的「媽」、「媽媽」也指乳房、乳汁。蒲松齡《鑲妒咒·俚曲》27回：「我兒，聽說你媳婦子把你那媽媽都絞去了，你怎麼受來？」「媽」的原型——「母」甲骨文作，趙虹解釋為：「像雙手交於腹前的人體側視圖，為了區別於男性，而突出女性特徵；••表示兩乳。」<sup>3</sup>可見「母」字描繪的是發育成熟的女性的輪廓。乳房是成熟女性顯著的第二性徵。「媽媽」指成年婦人，以此指代乳房是有聯繫的。另一個呼母詞「奶」，也用於稱呼祖母，並用來指乳房。這兩個詞表示兩個不同義項時，音節是否相同呢？下面將結合不同方言點中「媽」「奶」分別表示母親、乳房這兩個義項時的發音音節來進行分析。

詞匯 方言點	①母親	②乳房	②與①的不同點
北京	媽(媽) ma <sup>55</sup> (ma)	媽媽 ma <sup>55</sup> ma <sup>55</sup>	重疊
濟南	媽 ma <sup>213</sup>	媽媽 ma <sup>213</sup> ma	重疊
吉林	媽 ma <sup>55</sup>	媽兒媽兒 ma <sup>55</sup> rma <sup>55</sup> r	重疊、兒化
武漢	媽 mma <sup>42</sup>	媽 ma <sup>213</sup> 媽媽 ma <sup>213</sup> ma	變調
上海	媽 mma <sup>55</sup> ama <sup>55</sup>	媽媽 ma <sup>55</sup> ma	重疊
溫州	奶 na <sup>44</sup> 阿奶 a <sup>33</sup> na <sup>33</sup>	奶 na <sup>34</sup> 奶奶 na <sup>44</sup> na	變調 重疊
陽江	阿奶 a <sup>33</sup> nai <sup>21</sup>	奶 niēn <sup>34</sup>	變調
福州	娘奶 nouŋ <sup>52</sup> ne <sup>31</sup> 依奶 i <sup>44</sup> ne <sup>31</sup>	奶 neiŋ <sup>52</sup> 奶奶 neiŋ <sup>44</sup> neiŋ	音變
建甌	奶 nai <sup>21</sup>	奶泡 naiŋ <sup>22</sup> p <sup>42</sup> a <sup>22</sup>	後綴、變調

<sup>3</sup> 趙虹《蠻野文化的追捕手——古漢字品格說》頁128。

方言點 \ 詞匯	①祖母	②乳房	②與①的不同點
西安	奶næ <sup>53</sup>	奶頭næ <sup>53</sup> t <sup>6</sup> ou	後綴
成都	奶奶nai <sup>53</sup> nai	奶奶nai <sup>44</sup> nai	變調
合肥	奶奶1E <sup>212</sup> 1E	奶頭1E <sup>24</sup> t <sup>u</sup>	後綴、變調
揚州	奶奶lie <sup>42</sup> lie	奶子lie <sup>42</sup> tse	後綴
雙峯	奶奶læ <sup>53</sup> læ	奶婆la <sup>45</sup> bu <sup>12</sup>	後綴
南昌	奶奶lai <sup>42</sup> lai	奶lai <sup>213</sup>	變調

如上表所示：各方言點中，「奶」、「媽媽」表示母親、乳房乳汁這兩個不同義項時，發音音節互不相同。例如表示「乳房、乳汁」義項時，北京話將ma重疊；東北話將ma重疊且兒化；武漢話改變聲調；上海話表這一義項時，音節與前者也不同。漢語是孤立語，不象印歐語系那樣有著豐富的形態變化，而是借助於詞序、虛詞、聲調、重疊等語法手段來區分詞義。上表中分別用重疊、兒化、添加後綴、改變聲調等方式將兩個不同的義項區別開來，主要是為了避粗俗。

## 2、陰陽觀

「媽」是形聲字，從女馬聲，且用來稱呼女性。形聲字的聲符具有一定的表義功能。「馬」與「媽」之間是否有一定的聯繫呢？

在漢民族文化裏，尤其是社會隱語中，「馬」往往是雌性的象徵。神話中的蠶花神「馬頭娘」，是馬首人身的少女，這正是馬變為女人形象的典型。「女性生殖器稱為『馬』，象『馬泊六』、『入馬』、『騙馬』等詞都是隱語。」<sup>4</sup> 此例中「馬泊六」指拉皮條者，並非指女性，但其它說法均是確切的。明清以來江湖社會稱婦人為「馬客」；舊時剪綵賊行謂婦人為「馬生」；明清江湖社會謂嫖為「馬牽」，《新刻江湖切要·人事類》：「嫖曰馬牽」。舊時旅館業稱妓女為「馬上訴」，流傳至今，對於女流氓、娼妓的稱呼，山東青島市井為「馬兒」，廣州市井為「馬達」，雲南市井為「馬馬」。「馬桶」古代也稱「馬子」、「馮子」，《兒女英雄傳》第九回十三妹對張金風說：「請問，一個和尚廟，可哪裏給你找馬子去？」正反映了馬桶為女性所用。這在現代漢語中仍有遺存，如「馬尾辮」專指女性髮辮。與馬相對應的是牛，「牛馬相生」即借牛馬雜交混生，喻社會禮儀喪失。牛多象徵雄性，「牛脾氣」、「老黃牛」、「吹牛皮」、「老牛吃嫩草」一般用來指男性。漢民族文化歷來講究陰柔、陽剛之分，在牛馬的象徵性上都有所體現。當然，這些象徵性都是就多數情況而

4 陳克《中國語言民俗》頁273。

言，並不是絕對的。

漢文化中「馬」多象徵雌性，從「馬」得聲的「媽」用來稱呼女性或指女性顯著的第二性徵器官，與之是有淵源的。

### 3、重血緣關係，維繫姻親關係

「媽」是單音詞，「媽媽」是單音詞的重疊。漢語中的詞匯，單音詞和重疊詞的意義並不一定相同。如動詞重疊表示時間的短暫或次數的反覆，形容詞重疊後強调度量，而名詞重疊後往往代有不同的感情色彩：「星」和「星星」所指代的事物一樣，但「星星」含有喜愛色彩。親屬關係名詞重疊後，有許多新詞與原單音詞意義差別很大。1892年出版的《官話類編》中有一個典型的例句：「保子他媽在南街給王二爺當媽媽。」句中「媽」指母親，「媽媽」指女僕，意義截然不同。這種差異在許多方言中依然存在。下面將結合漢語不同方言點的詞匯進行分析。

詞語 方言點	媽	媽媽
太原	母親	伯母
臨汾	母親	伯母
信陽	母親	伯母
西寧	母親	伯母
南通	母親	伯母
嘉定	母親	伯母

詞語 方言點	娘	娘娘
武漢	母親	姑母
自貢	母親	姑母
寶雞	母親	嬭嬭
揚州	母親	嬭母
濟南	母親	姑媽
南昌	母親	伯母

詞語 方言點	爺	爺爺
天門	父親	祖父

詞語 方言點	爹	爹爹
武漢	父親	祖父
昆明	父親	祖父

詞語 方言點	哥	哥哥
武漢	兄長	姐夫

「媽」、「娘」呼母，是一種直接血緣關係，是最親密的關係；「媽媽」用來稱呼伯母，「娘娘」用來稱呼姑媽、嬭嬭、伯母，這層關係相對疏遠些。從以上表中我們不難看出：單字表示較親密的血緣關係，而疊音詞多表示一種疏遠的關係。

稱謂語的作用在於體現稱呼者與被稱呼者的關係，以及稱呼者希望與被稱呼者保持怎樣的關係。父母親是最親密的直系血緣關係，對他們直呼「媽」（或mma）、「娘」、「爹」

「爺」，顯得親熱；而關係疏遠者，如姑媽、嬸嬸、伯伯、爺爺，將單字重疊，用「媽媽」、「娘娘」、「爹爹」、「爺爺」來稱呼，對被稱呼者比較尊重，同時似乎在強調一種親緣關係。在上海郊區，有些地方甚至稱祖母為「親媽」。這整反映了漢民族獨特的文化心理。

「每一個民族的經濟生存方式以及必然由此產生的社會結構，是該民族政治的、精神的和歷史的基礎，民族的觀念文化都由這一基礎決定。」<sup>5</sup>中國是一個農業國家，農業社會裏宗族關係成為最重要的關係，人們的家族觀念非常濃厚，注重對血緣關係的維繫。所以對於父系親屬，如伯母、姑媽、嬸嬸、爺爺，都用呼父、呼母的單音詞重疊去稱呼他們，是為了強調和維繫這種家族關係。對於非家族關係的母系親屬，則不會這樣稱呼他們。英語則不然，祖母、外祖母一律稱grandmother，姨母、姑母均叫aunt，舅舅、叔叔都是uncle，這種父系、母系親屬稱謂的一致，與漢語截然不同。漢民族家族觀念的根深蒂固，也可以從詈詞中反映出來。國罵「他媽的」就是通過辱罵家族主要成員母親，讓家族受辱和被罵者難堪。此外，中國古代社會的另一重要關係是姻親關係，人們通過聯姻，可以增強家族勢力，甚至鞏固自己的政治地位，所以對這層關係也十分重視。從稱謂詞來看，武漢方言的「親爺」、「親娘」指岳父母，「哥哥」指姐夫，就是這個原因。

綜上所述：「媽媽」作為人類語言的最早音節之一，在語言起源和意義上與其它民族語言有著共同點；而在其字形和文化內涵方面，又凝聚了漢民族獨特的觀念意識。

### 參考文獻：

1. 靳洪剛 《語言獲得理論研究》北京：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，1997年2月。
2. 王 力 《漢語史稿》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0年6月。
3. 趙 虹 《蠻野文化的追捕手——古漢字品格說》上海：學林出版社，1991年11月。
4. 陳 克 《中國語言民俗》天津：天津人民出版社，1993年1月。
5. 馮天瑜 《中國古文化的奧秘》，武漢：湖北人民出版社，1986年12月。
6. 陳章太主編 《普通話基礎方言詞滙集》，語文出版社，1996年10月。
7. 曲彥斌主編 《中國隱語行話大辭典》，遼寧教育出版社，1997年2月。
8. 朱建頌 《武漢方言研究》，武漢出版社，1992年9月。
9. 北大中文系 《漢語方言詞滙》，語文出版社，1995年6月。

5 馮天瑜《中國古文化的奧秘》頁73。